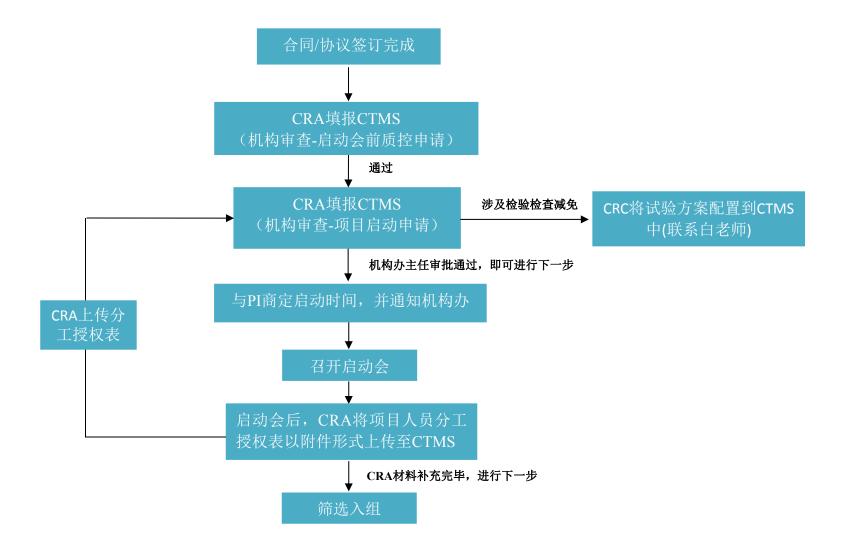
## 六、项目启动流程



## 临床试验项目启动流程



## 启动注意事项



- 1.合同签订后,完成以下2-8项工作后,CRA发起启动前质控申请,核对质控表单,机构办质控员将会自行安排启动前质控,有疑问联系质控组长林老师13758856196。
- 2.首笔款入账、开具发票。(参考财务入账流程)
- **3.试验物资运抵机构**。(参考试验物资接收流程,运送前先联系机构预约运送时间, 药品类联系机构药品管理员白老师15700067439;器械、体外诊断试剂类联系机构器械管 理员赵老师13868790903)
- **4.取得人遗办批件等人遗许可文件。**(若涉及人遗办的项目)有疑问联系齐老师 17327754907
- 5.取得省局以上临床试验备案表。(适用医疗器械/体外诊断试剂项目)
- **6.国家登记平台进行临床试验信息登记。**(适用注册类药物项目)注:申办者开展药物临床试验前按照《药物临床试验登记与信息公示管理规范(试行)》在登记平台进行临床试验信息登记。
- 7. 递交CRC及SMO资质到机构办。(若有)有疑问联系白老师15700067439。
- 8. 发送<u>《上报省局系统相关事项准备清单》</u>所需文件到机构办邮箱。有疑问联系齐老师。注: 因浙江省药监局要求机构在"浙江省药物药物临床试验机构监督管理系统"对药物临床试验项目进行登记备案。

## 启动注意事项



- 9.启动前质控通过后,CRA发起项目启动申请,项目启动申请流程中"机构办主任" 审核通过步骤即代表机构审核通过。
- 10.申办者/CRO与PI协商确定启动会时间后,邮件或微信等方式通知机构办公室参加。
- 11.启动会结束后CRA需将项目人员授权分工表以附件形式上传系统。(点击启动会申请表下方编辑附件资料进行上传)



12.若试验方案涉及检验、检查及耗材等减免,CRC需在入组前将试验方案进行 CTMS配置,联系白老师15700067439。